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召开时间：2013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00
3. 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2日（星期五）
4. 会议召开方式：由于会议现场的网络系统不稳定，截至会议召开时无法确保符合网络投票的条件，因此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举行。

5、出席对象：

（1）截止至2013年4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6、会议地点：湖南省张家界市南庄路3号张家界海关大楼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提案名称：

-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 《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 《关于聘任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3、披露情况：详见2013年3月1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深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深交所股票账户卡。

(2) 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深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深交所股票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3. 登记地点：湖南省张家界市南庄路3号张家界海关大楼4楼 邮编：427000

电话：0744-8288630 传真：0744-8353597

四、其他

1.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湖南省张家界市南庄路 3 号张家界海关大楼 4 楼

电话：0744-8288630

传真：0744-8353597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决议》

2、《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决议》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12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事项进行审议：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关于聘任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